

在极端的情境中
刻画极端的人性

功夫



iddens
九把刀 著

有一种东西，
叫正义，
正义需要高强功夫。



华艺出版社

功夫

 iddens
九把刀 著

各 章
功 夫
九 把 刀
羅 豐 編
華 藝 出 版 社

华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功夫 / 九把刀著. — 北京: 华艺出版社, 2004.11

ISBN 7-80142-610-X

I. 功… II. 九…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10093 号

功夫

Text copyright © 2004 by 九把刀 / 盖亚文化有限公司

All right reserved

Simplified Chinese © 2004 by 北京新华立品图书有限公司

arranged with Gaea Books Co., Ltd.

through 上海逍遥鲸卡通艺术有限公司 www.baleine.cn

书 名:	功 夫
作 者:	九把刀
责任编辑:	罗 晓
出版发行:	华艺出版社
电 话:	010-82885151
社 址:	北京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10 层
	邮编: 100083
装帧设计:	奇文云海
印刷装订:	北京纪元彩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32 开
字 数:	228,000
印 张:	9.75
版 次:	2004 年 11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42-610-X/Z · 327
定 价:	20.00 元

华艺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华艺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0. 楔子	1
01. 老人	3
02. 可怕的纠缠	12
03. 没有墙壁的房间	32
04. 拜师	43
05. 初窥门径	55
06. 崩!	67
07. 蓝金	79
08. 海底	108
09. 三百年	121
10. 纸飞机	137
11. 正义与律法	162
12. 杀!	176
13. 交错矛盾的现实	192
14. 情敌	213
15. 恐怖的秘密	249
16. 跨越梦境的决战	274
FIN. 后记	305
正义的姿态	307

0. 楔子

一九八六年。

那年，我十三岁，一个不吉利的年纪。

那年，张雨生还没死，王杰正红，方季惟还是校园最佳情人。

他们的歌整天挂在我的房间里。

那年，我遇见了他。

那年，功夫。

01. 老人

我这个人蛮枯燥的，至少在朋友的眼中，我是个没有特色、中规中矩的初一学生。

初一没什么功课压力，没什么值得烦恼的事，但因为年代的局限跟自己个性拘束的关系，一些现在年轻人觉得很屌的玩意儿，像是嗑药、飙车砍人大赛等等都跟我一点干系也没有。

我也不是刻意将自己搞成这么枯燥，只能说不同的个性会有不同的排遣方法，而我这个娱乐庸才在放学后的重大消遣，就是到书店站着看书。

站着看书，不代表我没钱买书。事实上我家是间纺织代工公司，在八〇年代末期还算是个挺赚钱的行业，但是我根本就不想回到了无生气的家里。

当我爸的猪朋狗友霸占我家的客厅，把我家当酒家乱声呼喝时，我都会低着头闪过他们，溜到书店看小说。

一站，常常就是两个小时。

我看小说的品味也平凡得紧，不是金庸就是古龙，他们笔下的武侠世界深深吸引了我。一个拿着剑就可以痛杀坏蛋的简单世界，比我家可爱多了。

还记得那一天黄昏，我依旧靠在沉重高大的书柜旁，翻阅着金庸的《鹿鼎记》，看韦小宝怎么跟俄国佬签尼布楚条约，如何将清、俄、天地会三方耍得团团转。

《鹿鼎记》要是看完了，金庸的武侠小说我就全看过一遍

了。

“要不要看这本？”一个略带沙哑的声音。

我抬起头来，发现一个老头正在旁边看着我，手里还拿着一本书。

是金庸的《笑傲江湖》，我早看过了。

“谢谢，那套我都看过了。”我微笑道，随即又回到书里的世界。

但我隐隐发觉，老人的身影仍旧伫立在我身旁，一双眼睛看得我发麻。

“那这本呢？很好看喔！”又是老人的声音。

我只好抬起头来，看看老人手中的书。嗯，是金庸的《侠客行》。

“那本我也看过了，谢谢。”我彬彬有礼地说。一个平凡的人，如我，总是拥有恰如其分的礼貌。

礼貌之余，这次我稍微注意到老人的样子。

老人的年纪我看不太出来，因为我分辨年龄的能力一直很差，不过他肯定是个老人，他穿着破旧的绿色唐装，脸上的污垢跟不明分泌物掩盖了表达岁月的皱纹，但苍老还是不免从酸酸的臭气中流露出来。

我有点怀疑，这老人是不是店家请来的临时帮手，暗示我不要整天杵在店里看白书？这样一想，心中有些不好意思。

我开始犹疑是否要马上离开，却又怕……万一这老人只是热心向我推荐书籍，我这一走岂不是让他难堪？

我的个性一向善良胆小，予他人难堪的事我是绝不做的。大家都说我怕事，也有人说我好欺负，更有人说我龟毛。所以

我拿着书，心中却盘算着何时离开？该不该离开？怎么离开比较不丢脸？一时拿不定主意。

“这本呢？精彩喔！”老人又拿着一本武侠小说在我面前乱晃，我窘迫地看着那本书，是古龙的《流星蝴蝶剑》，坦白说，那套略嫌枯燥了些。

“那套我也看过了，真是不好意思。”我看着热心的老人，心中微感抱歉。

或许我应该假装没看过，顺着他的意思翻一翻吧？

但老人没有丝毫气馁之意，神色间反而有些赞许。

“年纪轻轻就涉猎不少啊！很好，很好。那这本呢？”老人从书柜上抄起一本布满灰尘的《蜀山剑侠传》，期待着我的答案。

啊，这套我的确是没看过，因为《蜀山剑侠传》实在是太长了！长到我完全不清楚它有几本？七十本？八十本？还珠楼主婆婆妈妈的长篇写法，我一向敬谢不敏。

“嗯，这套我没看过，我看完《鹿鼎记》以后一定会看。”我诚恳地说。

不料这老人眼睛闪耀着异光，扬声笑道：“很好、很好！小小年纪就知道去芜存菁，分优辨劣！这蜀山狗屎传满篇胡言乱语！什么剑仙、血魔！什么山精、什么湖怪！看了大失元神，不看也罢啊！”语毕，竟将手中的《蜀山剑侠传》从中撕裂，双手一扬，断裂的纸片在书店内化作翩翩纸蝶。

我当时心中的惊诧，现在也忘不了。

一生中遇到的第一个真实的疯子，这种记忆谁也无法抹灭。

不过我可以肯定的是，这老人应该不是老板派来提点我的帮手，因为我看见气急败坏的老板踱步过来，手里还挥舞着扫把。

“出去、出去！要不然就赔我的书钱来！”老板压抑着怒火，低声喝令着老人，几个书店的客人好奇地朝这里张望。

那老板是个明理的人，一眼就看出那老人绝无可能付钱，要强送他进警局，却也可怜这精神失常的老叟。

那老人深深一鞠躬，语气颇为后悔：“真是失礼，我一时太过兴奋，却把您的书给撕坏了，我瞧这样吧，我身上钱带得不够，赶明儿我带齐书钱，一定双手奉还。”

那老人一口外省腔调，至于是山东还是陕西、山西的，我就知道了。

“快出去，别妨碍我做生意！出去、出去！”老板的脸色一沉。

老人歉疚地摸着头，蹲在地上捡拾散落一地的书页，我自然地跟着蹲了下来，帮老人将碎纸搜集起来。

“不必、不必！你快点出去就是帮着我了！”老板不耐地说，催促着浑身酸臭的老人离去。

老人只好愧疚地站了起来，深深一揖后，便快步离开书店，留下双耳发烫的我继续捡拾满地碎纸。

老板拿着扫把将碎纸扫进畚箕后，我悻悻地看了十几分钟的小说，便胡乱买了两枝荧光笔，脸一阵青一阵白逃离了书店。

其实从头到尾我都没错，出状况的也不是我，但我的个性很怕尴尬，发生这样令人窘迫的事会把我的细胞快速毒死的。

我走在回家的路上，脑中还挥不去刚才的怪事。

那个可怜的老人其实还蛮有礼貌的，只是奇怪了点，看不出有什么伤害人的企图。

他这么热心介绍小说给我看，真是奇哉怪也。

算了。

这只是人生里一个问号加一个惊叹号，连构成一个句子都

办不到。

我走在离家只剩三百公尺的小巷里，路灯接触不良地闪烁，我的影子忽深忽浅，不过我早已习惯了这条夜路，什么鬼鬼怪怪的我从没放在心上。

但，此时我的心跳突然加快……不由自主地加快。

一种很压迫的感觉滚上胸口，就像全身被一个巨人的手掌给紧握在掌心似的。

我勉强深深吸了一口气，加快脚步往前走，莫名其妙地，一向讨厌回家的我，此刻却想疾冲回家。

这条小巷怪怪的。

说不出的令人反胃。

而一切，才刚刚开始。

□

一路上，我都被异常沉重的气氛压迫着，直到我推开家里的钢门，方才那一路紧迫盯人的压力在我进门的瞬间骤然消失，我松了一口气，好像刚刚从深海里冒出头的舒畅，感到一种方才完全是错觉的恍惚感。

“我回来了。”我低着头，将鞋子乱脱一通，只想从玄关冲回房间。

但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一个想从诺曼底抢滩的军人免不了要挨上几颗子弹，这是基本的觉悟。

“渊仔！快过来喝茶！从大陆带过来的高档货啊！”一个秃头肥佬大声咆哮着。

这个秃头肥佬总是自称从大陆带来一堆高档货，每个小东西都给他吹捧得像全世界仅此一件的奇珍异宝，但我看他都是

在诓我老爸的。他一脸奸臣样，我却必须叫他王伯伯。

爸爸那些酒肉损友大力招呼我过去沙发上坐坐，看他们品玩千古难觅的茶壶和百年难得一见的好茶饼，还努力地教我怎样辨别好货跟烂货，我看他们还是先教我爸爸怎么样选朋友比较实际点。

呼喝声中，我心里虽然是一堆粪便，但是脸上还是装出“各位叔叔伯伯教得真好”的样子，这不是因为我学他们装老奸，而是我的个性问题。我不愿意让任何人难堪罢了。

我在烟臭熏天的客厅中待了一个半小时，才勉力逃回久违的卧房，我实在是累了。

前几天听我爸说，他过几个月就要到大陆去设厂，因为纺织在台湾快变成一种学名叫“夕阳工业”的没前途产业了。我真希望他能赶快去大陆，开几个厂都没关系，赔点钱也无所谓，总之不要再跟这些乱七八糟的叔伯联手毁灭我的生活。

我洗完澡后，随便看点书，就上床睡觉了。就跟平常一样。

这几天睡前我都在想，是不是该补习了？不过这不是课业压力的问题，而是一旦补习的话，我就可以理所当然地更晚回家了。

还是算了。我咕哝着。

继续去书店看小说吧，我想。大不了把排山倒海的《蜀山剑侠传》看完，那一定很有成就感。

当时，我以为我的一九八六年会在空虚的空虚中度过，什么都没有留下，也不会带走什么。空白的一张纸。

但是！

快要睡着前，我突然想起一件很怪异的事。

我翻出被窝，拿起一本大约一百多页的小说，用力从中间一撕。

跟我想的一样，我根本没办法撕下去。

如果从小说的中间，也就是黏着胶水的部分猛撕的话，要把一本厚书拆成“前后两本”是很可能的。

但是，要抓住书面的两端，像撕一张纸一样将整本书撕成“破碎不齐的两大块纸”的话，这简直无法办到！就算只有一百多页的小说，也绝难如此说撕就撕！

我撕到双腕都发疼了，也奈何不了一百多页的薄书。

今晚在书店里遇到的老人，他的腕力真有一套！将一本将近三百页的小说，在大笑间从中稀松平常地扯烂，真是老当益壮得恐怖！

“怪人。”我喃喃自语后，终于慢慢睡着。

对于不可思议的事，感叹一下就可以了，若要花时间深究就太愚蠢了。

好奇心这种特质，在我身上也是稀薄的存在。



隔天我一如往常骑脚踏车上学，但是，一如往常的部分，只到我踩着脚踏车奔出家门的一刻为止。

那天，脚踏车的踏板仿佛绑上砖头，我每踏一步都很吃力，才骑了五分钟，我在红绿灯前停下时已是气喘如牛。

我猜想，也许我快死了。

不健康的家庭对青少年的戕害竟是如此之巨，对我的心脏产生致命的老化现象，我爸妈知道以后，不知道会不会让我在外面租房子独立生活，好改善病情。

我胡思乱想着，突然间，我的心跳再度急速蹦跳，我几乎可以感觉到血管在胸口扩张的感觉！这感觉似乎跟昨晚在巷子里没有两样！

我的眼睛闭了起来，因为咸咸的汗水从眉毛滴下，刺进眼里。

是冷汗。

我的妈呀，难道我真的有心脏病不成？

“是冷汗吗？”

似曾相识的声音。

我睁开眼睛，看见昨晚书店里的怪老人站在马路旁，认真又急切地问我。

我有点迷惘，也有点错愕。

“不知道，对不起，我要去上学了。”我赶紧踩下踏板，要不然被老人缠上就麻烦了。

这一踩，滑过了斑马线，我却觉得车子瞬间变得好重。

我往回一看，吓了一大跳。

那怪怪的老人坐在我脚踏车的后座，两只眼睛正瞪着我，目光霍霍。

要是你，你会怎么做？

停下车，然后痛扁老人一顿吗？

我没有，因为我摔车了。毕竟我受到很大、很大的惊吓。

我连尖叫都来不及，车子往左一偏就倒，我的左膝盖咚一声撞到地面，将蓝色裤子划破了口，我的左手腕也擦伤了。

老人呢？

好端端地站在我的旁边，低着头问我：“刚刚那是冷汗吗？”

这次我也不管尴尬了，鬼鬼祟祟跳上我的脚踏车，简直是匪夷所思！简直是变态！甚至是谋杀！

“你有毛病啊?!”我一拐一拐地将脚踏车扶起，咬着牙斥责怪异的老人。这时我一点都不客气，一股委屈正要宣泄。

老人似乎不关心我的伤势，更不觉得自己有什么不对，他只在意一个问题。

“你额头上的汗，是冷汗吗？”老人的问题平凡无聊，令我覺得他是个不、折、不、扣的疯子。

不知道哪个贤哲说过，好的答案来自好的问题，一个平庸的提问，是绝无法带来精辟回应的。

这个贤哲说得不错。

“是冷汗。你不要再烦我了！”我火大了，语气却尽量保持弹性。

那老人一听，眼睛都亮了，点头如捣蒜说：“很好啊，年纪轻轻的，平日一般的修为就有基本功了，资质上佳！”

我、一、点、也、不、爽、鸟、你！

“不要跟过来啊！”我又跳上脚踏车，这次我一边回头看老人的动静，一边踩着踏板。

再被吓一次的话，我的心脏准会裂开、流出脓来的。

我看见若有所思的老人站在街口来回踱步，赶紧上学去。

真是倒楣的早晨。

02. 可怕的纠缠

早自习，我坐在位子上偷偷吃早餐，我的老师是个疯婆子，她不准学生在早自习时间吃东西，因为美好的早晨是用来写考卷、背单字，跟砸坏一整天心情的。

“咚咚咚。”我的背上被原子笔刺着。

“你受伤啦？”后座的女孩子问道。

是乙晶。一个总是喜欢在早自习拿东西刺我的背，然后跟我偷偷聊天的女孩子。

你没猜错，不管是什么故事总是需要一个可爱的女主角，在这个故事、我的生命里，我当然是很喜欢她的，不过初中生对爱情能有多深的体悟？

也许是因为班上只有十一个女生，所以我才会喜欢班上公认第二可爱的女孩子。

公认第一可爱的女孩，小咪，是我好友阿纶发誓要得手的女生，所以我一点兴趣都提不起来。

“我跟你讲，今天早上我遇到一个疯子，居然偷偷跳上我的脚踏车坐在后面，天，吓了我一大跳。”我一边咬着水煎包，一边看看教室外面忙着跟男老师打屁的班导。

“好倒霉喔，他干嘛跳上去啊？”乙晶看着我抽屉里的另一颗水煎包，又说：“有没有加辣？”

我照往例，将一杯冰米浆和水煎包递给乙晶，说：“一点点。”

我跟乙晶上星期打赌英文月考的成绩，赌注是两个星期的早餐。

这是我跟乙晶之间的游戏，赌的多是考试或课堂作文的成绩，目前为止的胜负几乎是一面倒的局面，我以三胜十七败不幸狂输。

乙晶接过早餐，又问：“说啊，是什么样的疯子？”

我将昨晚在书店发生的怪事简述给乙晶听，又将今早的鸟事详细说了一遍。

乙晶奇道：“你在骗我吧？怎么可能他跳上你的脚踏车，你却不知道？不是会震动很大？”

我一愣，说：“对喔！那真是怪怪的，我当时只是觉得车子突然变得很重，才会回头的……应该是我最近身体不好，所以才会感觉不到吧。”

乙晶说：“那个老人也真是怪，不过他的手劲真大。”

我点点头，说：“我昨晚试了几分钟，都没办法把书撕裂成两块。”

乙晶嘻嘻一笑，说：“那你真是好狗运，那老人对你手下留情了。”

我疑问：“为什么？”

乙晶说：“要是那老人躲在你脚踏车后面，用他的手把你的脖子喀擦喀擦扭断的话……”

我怪道：“不会这么恶劣吧？我又没惹到他，无缘无故地他干嘛扭我的脖子？”

这时一只纸飞机撞上我的脑袋，我看着纸飞机的作者——阿纶，他挤眉弄眼示意我打开飞机。

我打开用作业纸折成的纸飞机，里面写着：“早自习不要谈恋爱。P.S.：小咪忘了带我的早餐，所以我决定征收你的三明